



江苏赛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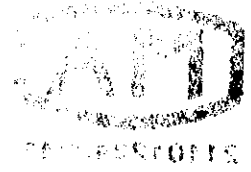
(2022) 苏赛检第 (08116G) 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受检单位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说 明



一、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请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二、鉴定检测，系对本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等有关技术性能的检测。

三、委托监测，其检测结果，本公司仅对来样负责，检测结果供委托者了解样品品质之用。

四、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加盖公章予以确认。

五、凡报告中注明超出本公司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确认的能力范围的分析项目，其数据仅供参考。

江苏赛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常州市新北区新竹路 5 号
联 系 人	马文超	邮 编	213000	电 话	18036487276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28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8 月 2 日
采样人员	肖正、顾晓宇、丁晨凯等				
检测目的	为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微科技新型电力半导体期间产业基地(部分)项目”验收提供数据				
检测内容	1、有组织废气(详见检测结果表 1-14) 2、无组织废气(详见检测结果表 15-20)				
结 论	/				

编制 于世英

一审 [Signature]

二审 [Signature]

签发 [Signature]

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 年 8 月 17 日

检测结果表 1

一、P1 排气筒进口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1		排气筒高度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40	Φ0.40	Φ0.40
2	排气温度	K	296	297	296
3	排气流速	m/s	10.3	10.2	10.1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4.07×10 ³	4.04×10 ³	3.98×10 ³
/					
备注	/				

检测结果表 1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检测结果(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氟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ND	ND	ND
2	氟化物排放速率	kg/h	/	-	-	-
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0.6	0.8	0.6
4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	2.44×10 ⁻³	3.23×10 ⁻³	2.39×10 ⁻³
5	挥发性有机物 ^① 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0.296	0.259	0.414
6	挥发性有机物 ^① 排放速率	kg/h	/	1.20×10 ⁻³	1.05×10 ⁻³	1.65×10 ⁻³
/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氟化物的检出限为0.06mg/m ³ ； 2、①：24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3、“-”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2

二、P1 排气筒 (出口)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1	排气筒高度	15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40	Φ0.40	Φ0.40
2	排气温度	K	296	297	298
3	排气流速	m/s	8.41	8.88	8.63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3.34×10 ³	3.53×10 ³	3.42×10 ³
/					
备注	排气筒高度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表 2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①	检测结果(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氟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3	ND	ND	ND
2	氟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72	-	-	-
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100	0.5	0.7	0.5
4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47	1.67×10^{-3}	2.47×10^{-3}	1.71×10^{-3}
5	挥发性有机物 ^② 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0.252	0.297	0.328
6	挥发性有机物 ^② 排放速率	kg/h	/	8.42×10^{-4}	1.05×10^{-3}	1.12×10^{-3}
/						
备注	1、①：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 2、②：24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3、“ND”表示未检出，氟化物的检出限为0.06mg/m ³ ； 4、“-”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3

三、P2 排气筒进口 1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2	排气筒高度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30	Φ0.30	Φ0.30
2	排气温度	K	300	301	301
3	排气流速	m/s	18.6	18.9	18.9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4.09×10 ³	4.13×10 ³	4.13×10 ³
/					
备注	/				

检测结果表 4

三、P2 排气筒进口 1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2	排气筒高度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30	Φ0.30	Φ0.30
2	排气温度	K	300	301	300
3	排气流速	m/s	18.7	18.7	18.9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4.09×10 ³	4.07×10 ³	4.10×10 ³
/					
备注	/				

检测结果表 4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检测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20	<20	<20
2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						
备注	“-”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5

四、P2 排气筒废气设施进口 2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2	排气筒高度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90	Φ0.90	Φ0.90
2	排气温度	K	306	306	307
3	排气流速	m/s	5.2	5.4	5.5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1.01×10 ⁴	1.05×10 ⁴	1.07×10 ⁴
/					
备注	/				

检测结果表 5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检测结果(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锡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1.37×10 ⁻³	ND	ND
2	锡排放速率	kg/h	/	1.38×10 ⁻⁵	-	-
3	挥发性有机物 ^① 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1.15	0.617	0.574
4	挥发性有机物 ^① 排放速率	kg/h	/	0.012	6.48×10 ⁻³	6.14×10 ⁻³
/						
备注	1、①：24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2、“ND”表示未检出，锡的检出限为1×10 ⁻³ mg/m ³ ； 3、“-”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6

五、P2 排气筒废气设施出口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2		排气筒高度	15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80	Φ0.80	Φ0.80
2	排气温度	K	298	300	297
3	排气流速	m/s	6.23	6.71	6.22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9.85×10 ³	1.05×10 ⁴	9.88×10 ³
/					
备注	排气筒高度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表 6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①	检测结果(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镍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1	ND	8.05×10 ⁻⁴	7.64×10 ⁻⁴
2	镍排放速率	kg/h	0.11	-	8.45×10 ⁻⁶	7.55×10 ⁻⁶
3	锡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5	ND	ND	1.17×10 ⁻³
4	锡排放速率	kg/h	0.22	-	-	1.16×10 ⁻⁵
5	挥发性有机物 ^② 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0.717	1.25	1.79
6	挥发性有机物 ^② 排放速率	kg/h	/	7.06×10 ⁻³	0.013	0.018
7						
备注	<p>1、①：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p> <p>2、②：24 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p> <p>3、“ND”表示未检出，镍的检出限为 6×10⁻⁴mg/m³，锡的检出限为 1×10⁻³mg/m³；</p> <p>4、“-”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p>					

检测结果表 7

五、P2 排气筒废气设施出口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2		排气筒高度	15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80	Φ0.80	Φ0.80
2	排气温度	K	299	298	297
3	排气流速	m/s	6.43	5.94	6.32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1.01×10 ⁴	9.40×10 ³	1.00×10 ⁴
/					
备注	排气筒高度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表 7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①	检测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20	ND	ND	ND
2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	-	-	-
/						
备注	1、①：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 2、“ND”表示未检出，颗粒物的检出限为 1.0mg/m ³ ； 3、“-”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8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检测结果(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氟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ND	ND	ND
2	氟化物排放速率	kg/h	/	-	-	-
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0.4	0.4	0.4
4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	1.78×10 ⁻³	1.61×10 ⁻³	1.64×10 ⁻³
5	挥发性有机物 ^① 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0.979	1.21	0.933
6	挥发性有机物 ^① 排放速率	kg/h	/	4.37×10 ⁻³	4.86×10 ⁻³	3.82×10 ⁻³
/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氟化物的检出限为0.06mg/m ³ ; 2、①:24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3、“-”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9

七、P1 排气筒 (出口)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1	排气筒高度	15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8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Phi 0.40$	$\Phi 0.40$	$\Phi 0.40$
2	排气温度	K	299	299	300
3	排气流速	m/s	8.65	8.85	8.47
4	排气流量	m^3/h (标态)	3.41×10^3	3.48×10^3	3.32×10^3
/					
备注	排气筒高度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表 9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①	检测结果(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氟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3	ND	ND	ND
2	氟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72	-	-	-
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100	0.4	0.3	0.3
4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47	1.36×10^{-3}	1.04×10^{-3}	9.96×10^{-4}
5	挥发性有机物 ^② 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0.326	0.785	0.730
6	挥发性有机物 ^② 排放速率	kg/h	/	1.11×10^{-3}	2.73×10^{-3}	2.42×10^{-3}
/						
备注	1、①：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 2、②：24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3、“ND”表示未检出，氟化物的检出限为 0.06mg/m ³ ； 4、“-”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10

八、P2 排气筒进口 1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2	排气筒高度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8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30	Φ0.30	Φ0.30
2	排气温度	K	299	300	301
3	排气流速	m/s	18.6	18.5	18.8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4.11×10 ³	4.07×10 ³	4.13×10 ³
/					
备注	/				

检测结果表 10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检测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镍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ND	ND	ND
2	镍排放速率	kg/h	/	-	-	-
/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镍的检出限为6×10 ⁻⁴ mg/m ³ ; 2、“-”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11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检测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20	<20	<20
2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						
备注	“-”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12

九、P2 排气筒废气进口 2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2	排气筒高度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8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90	Φ0.90	Φ0.90
2	排气温度	K	305	307	307
3	排气流速	m/s	5.1	5.3	5.4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9.85×10 ³	1.02×10 ⁴	1.04×10 ⁴
/					
备注	/				

检测结果表 12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检测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锡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ND	ND	ND
2	锡排放速率	kg/h	/	-	-	-
3	挥发性有机物 ^① 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1.06	0.953	1.07
4	挥发性有机物 ^① 排放速率	kg/h	/	0.010	9.72×10 ⁻³	0.011
/						
备注	1、①：24 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2、“ND”表示未检出，锡的检出限为 1×10 ⁻³ mg/m ³ ； 3、“-”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13

十、P2 排气筒废气出口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2	排气筒高度	15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8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80	Φ0.80	Φ0.80
2	排气温度	K	296	295	298
3	排气流速	m/s	6.12	6.38	6.24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9.74×10 ³	1.02×10 ⁴	9.85×10 ³
/					
备注	排气筒高度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表 13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值 ^①	检测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镍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1	ND	ND	ND
2	镍排放速率	kg/h	0.11	-	-	-
3	锡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5	ND	ND	ND
4	锡排放速率	kg/h	0.22	-	-	-
5	挥发性有机物 ^② 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	1.26	0.809	1.12
6	挥发性有机物 ^② 排放速率	kg/h	/	0.012	8.25×10 ⁻³	0.011
/						
备注	1、①：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 2、②：24 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3、“ND”表示未检出，镍的检出限为 6×10 ⁻⁴ mg/m ³ ，锡的检出限为 1×10 ⁻³ mg/m ³ ； 4、“-”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14

十、P2 排气筒废气出口					
1、测试工段信息					
排气筒编号	P2	排气筒高度	15 米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8 日				
2、参数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测点尺寸	m	Φ0.80	Φ0.80	Φ0.80
2	排气温度	K	298	295	296
3	排气流速	m/s	6.51	6.29	6.40
4	排气流量	m ³ /h(标态)	1.03×10 ⁴	1.01×10 ⁴	1.02×10 ⁴
/					
备注	排气筒高度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表 14

3、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 位	标准值 ^①	检测结果（排气筒测试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态)	20	ND	ND	ND
2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	-	-	-
/						
备注	1、①：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 2、“ND”表示未检出，颗粒物的检出限为 1.0mg/m ³ ； 3、“-”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不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检测结果表 15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及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氟化物	镍	总悬浮颗粒物
7 月 27 日	2 [#]	第一次	0.034	1.0×10^{-3}	ND	0.065
		第二次	0.046	1.0×10^{-3}	ND	0.058
		第三次	0.060	1.0×10^{-3}	ND	0.060
	3 [#]	第一次	0.033	1.0×10^{-3}	ND	0.067
		第二次	0.037	1.0×10^{-3}	ND	0.052
		第三次	0.057	1.0×10^{-3}	ND	0.062
	4 [#]	第一次	0.056	1.0×10^{-3}	ND	0.072
		第二次	0.045	1.0×10^{-3}	ND	0.063
		第三次	0.019	1.0×10^{-3}	ND	0.078
	浓度最高值		0.060	1.0×10^{-3}	ND	0.078
	标准值 ^①		0.12	0.02	0.02	0.5
	1 [#]	第一次	0.024	1.0×10^{-3}	ND	0.055
		第二次	0.012	1.0×10^{-3}	ND	0.058
		第三次	0.046	9×10^{-4}	ND	0.042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镍的检出限为 $6 \times 10^{-4} \text{mg/m}^3$ ； 2、①：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				

检测结果表 16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及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锡	挥发性有机物 ^②	/	
7 月 27 日	2 [#]	第一次	ND	0.131		
		第二次	ND	0.059		
		第三次	ND	0.053		
	3 [#]	第一次	ND	0.060		
		第二次	ND	0.054		
		第三次	ND	0.139		
	4 [#]	第一次	ND	0.062		
		第二次	ND	0.070		
		第三次	ND	0.124		
	浓度最高值		ND	0.139		
	标准值 ^①		0.06	/		
	1 [#]	第一次	ND	0.049		
		第二次	ND	0.100		
		第三次	ND	0.195		
	备注	<p>1、“ND”表示未检出，锡的检出限为 $1 \times 10^{-3} \text{mg/m}^3$；</p> <p>2、①：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p> <p>3、②：24 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p>				

检测结果表 17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及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非甲烷总烃		/	
			单次浓度	小时均值		
7月 27日	5#	第一次	0.38	0.32		
		第二次	0.28			
		第三次	0.36			
		第四次	0.28			
	/					
	浓度最高值		0.38	0.32		
	标准值 ^①		20	6		
	备注	①: 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				

检测结果表 18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及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氟化物	镍	总悬浮颗粒物
7月 28日	2#	第一次	0.015	1.0×10^{-3}	ND	0.058
		第二次	0.035	9×10^{-4}	ND	0.062
		第三次	0.021	9×10^{-4}	ND	0.053
	3#	第一次	0.035	9×10^{-4}	ND	0.055
		第二次	0.027	9×10^{-4}	ND	0.063
		第三次	0.006	9×10^{-4}	ND	0.053
	4#	第一次	0.018	9×10^{-4}	ND	0.063
		第二次	0.032	9×10^{-4}	ND	0.068
		第三次	0.021	9×10^{-4}	ND	0.058
	浓度最高值		0.035	1.0×10^{-3}	ND	0.068
	标准值 ^①		0.12	0.02	0.02	0.5
	1#	第一次	0.027	9×10^{-4}	ND	0.047
		第二次	0.020	9×10^{-4}	ND	0.055
		第三次	0.022	9×10^{-4}	ND	0.050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镍的检出限为 $6 \times 10^{-4} \text{mg/m}^3$ ； 2、①：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				

检测结果表 19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及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锡	挥发性有机物 ^②	/	单位: mg/m ³
7 月 28 日	2 [#]	第一次	ND	0.390		
		第二次	ND	0.371		
		第三次	ND	0.131		
	3 [#]	第一次	ND	0.066		
		第二次	ND	0.219		
		第三次	ND	0.220		
	4 [#]	第一次	ND	0.442		
		第二次	ND	0.411		
		第三次	ND	0.201		
	浓度最高值		ND	0.442		
	标准值 ^①		0.06	/		
	1 [#]	第一次	3.02×10^{-4}	0.038		
		第二次	ND	0.138		
		第三次	ND	0.278		
	备注	<p>1、“ND”表示未检出，锡的检出限为 $1 \times 10^{-3} \text{mg/m}^3$；</p> <p>2、①：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p> <p>3、②：24 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p>				

检测结果表 20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及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非甲烷总烃		/	
			单次浓度	小时均值		
7月 28日	5#	第一次	0.24	0.28		
		第二次	0.24			
		第三次	0.35			
		第四次	0.27			
	/					
	浓度最高值		0.35	0.28		
	标准值 ^①		20	6		
	备注	①: 标准值参照 DB 32/4041-202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相关标准。				

检测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及标准号(或来源)
1	排气温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2	排气流速	
3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4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5	挥发性有机物	①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6	镍	②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7	锡	
8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9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10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备注	<p>1、①：只测：24 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p> <p>2、②：只测：24 种金属元素，具体参数：银、铝、砷、钡、铍、铋、钙、镉、钴、铬、铜、铁、钾、镁、锰、钠、镍、铅、铈、锡、铊、钛、钒、锌。</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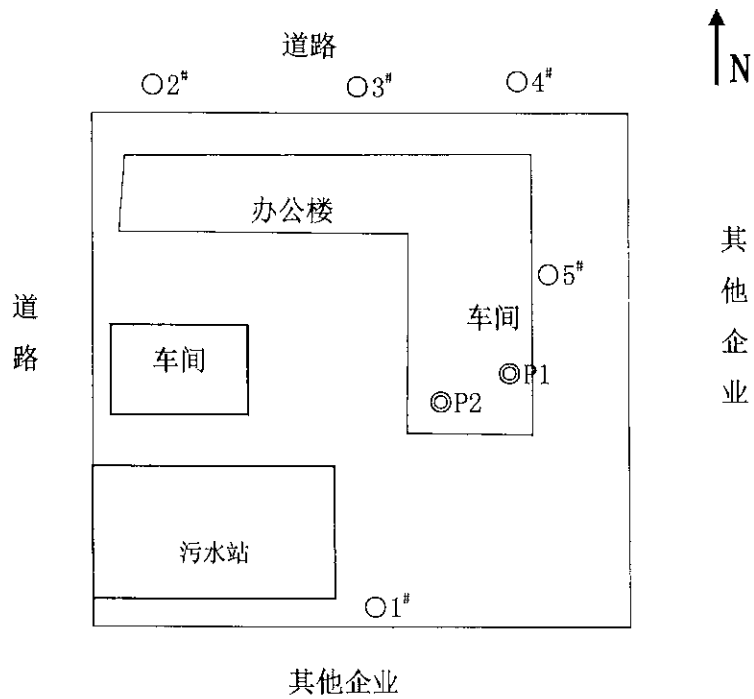
主要检测仪器

序号	设备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1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A231
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A329、A330、A331、A332
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100B	A256
4	恒温恒湿箱 LHS-HC-I	A237
5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一) BCE55PI-1CEU	A496
6	智能中流量采样器(高负压) KB-120F	A247、A248、A249、A250
7	氟离子计 PFS-80	A183
8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A290、A291、A292、A347
9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A335、A337
10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A072、A173、A176
11	电子天平 CP214	A002
12	电热烘箱 GZX-9076MBE	A356
13	湿敏电容烟气含湿量检测器 GH-6062A 型	A390
14	电子分析天平 BT125D	A118
15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称量设备 NVN-800	A234
备注	/	

主要检测仪器

序号	设备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16	全自动大气采样器 MH1200-B	A208、A207
17	恒流空气采样器 SP300	A216、A217
18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Trace1300/ISQ-QD	A136
19	污染源 VOCs 采样器 MH3050	A316
2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5110	A192
21	防爆型大气采样器 FCC-1500D	A105
/		
备注	/	

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1、◎为有组织检测点位（共 2 个）；

2、O2#~O4#为下风向检测点位（共 3 个），O1#为上风向参照点位，O5#为厂区内检测点位，7 月 27 日、28 日检测时均为南风。

